

■ 2020年2月20日 星期四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0-007

##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3号）文件，公司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488,936,841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价格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配股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实施。

三、本批自核准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0-019

##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4日以公告形式发出。公司于2020年2月14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19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系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9日下午15:00-15:00。

4.现场会议地点：宁波市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安山路，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勇先生。

7.股东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24人，代表股份123,082,73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6.123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300,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409%。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中除公司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外还有代表股份1,4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总股份的0.191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11,47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01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300,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409%。

8.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士列席了会议，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的，公司的律师通过视频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公司保荐机构通过视频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5.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6.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8.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9.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0.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4.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5.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7,365,466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4%；反对22,9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6.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13,020,769,759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6%；反对3,0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7.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13,020,769,759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6%；反对3,0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18.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公司关联股东王勇先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丰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13,020,769,759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6%；反对3,00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与表决所有股东所持